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Beijing Enterprises Urban Resources Group Limited

### 北控城市資源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718)

###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告

#### 摘要

- 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收入約人民幣26.878億元，相較於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收入約人民幣22.362億元，上升約20.2%。
-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股東應佔年內溢利為約人民幣1.285億元，相較於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702億元，下降約24.5%。
-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為約人民幣3.61分（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4.73分）。
-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購丞美的85%股權。於2024年6月30日，丞美擁有合共38個城市服務項目，合約總值及估計年度收入分別為約人民幣20億元及人民幣7.520億元。
-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宣派中期股息每股1.2港仙（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2港仙）。中期股息派付率約為30.2%。

北控城市資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業績，以及於2024年6月30日之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連同2023年相應期間之比較數字如下：

##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收入	3	2,687,769	2,236,208
銷售成本		<u>(2,130,923)</u>	<u>(1,721,450)</u>
毛利		556,846	514,758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3	26,407	39,838
行政開支		(282,230)	(211,521)
銷售及分銷開支		(12,080)	(13,146)
其他開支淨額		(22,087)	(8,536)
融資成本	5	(55,846)	(55,671)
分佔合營公司虧損		<u>(1,104)</u>	<u>(992)</u>
除稅前溢利	4	209,906	264,730
所得稅開支	6	<u>(58,485)</u>	<u>(67,232)</u>
期內溢利		<u>151,421</u>	<u>197,498</u>
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28,499	170,153
非控股權益		<u>22,922</u>	<u>27,345</u>
		<u>151,421</u>	<u>197,498</u>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7	<u>3.61分</u>	<u>4.73分</u>

##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續)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期內溢利	<u>151,421</u>	<u>197,498</u>
隨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其他全面虧損：		
匯兌差額：		
— 換算海外業務	<u>(6,234)</u>	<u>(82,942)</u>
隨後期間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其他全面收益：		
匯兌差額：		
— 換算本公司	<u>5,289</u>	<u>67,688</u>
期內其他全面虧損，扣除所得稅	<u>(945)</u>	<u>(15,254)</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150,476</u>	<u>182,244</u>
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27,554	154,899
非控股權益	<u>22,922</u>	<u>27,345</u>
	<u>150,476</u>	<u>182,244</u>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024年6月30日

	2024年 6月30日 附註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2,659,602	2,609,776
使用權資產	298,922	309,073
商譽	254,387	247,954
服務特許權安排	459,979	482,197
其他無形資產	25,437	15,96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04,997	69,527
於合營公司的投資	42,249	35,816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權投資	5,000	5,000
遞延稅項資產	87,640	66,228
非流動資產總值	<u>3,938,213</u>	<u>3,841,533</u>
<b>流動資產</b>		
存貨	92,386	54,117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9 2,955,751	2,494,426
應收環境停用費	10 385,827	367,497
其他可收回稅項	135,209	150,41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94,870	125,989
受限制現金及已抵押存款	11,486	12,06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33,561	1,080,749
流動資產總值	<u>5,009,090</u>	<u>4,285,259</u>
資產總值	<u>8,947,303</u>	<u>8,126,792</u>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2024年6月30日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1	593,951	447,06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096,559	809,990
其他應付稅項		31,306	33,340
應付所得稅		51,890	33,439
計息銀行借貸	12	1,445,198	1,270,109
流動負債總額		<u>3,218,904</u>	<u>2,593,940</u>
<b>流動資產淨值</b>		<u>1,790,186</u>	<u>1,691,319</u>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u>5,728,399</u>	<u>5,532,852</u>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收入		154,381	160,09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54,336	62,960
遞延稅項負債		57,059	42,190
計息銀行借貸	12	1,416,695	1,292,030
大修撥備		126,041	123,532
非流動負債總額		<u>1,808,512</u>	<u>1,680,804</u>
資產淨值		<u><u>3,919,887</u></u>	<u><u>3,852,048</u></u>
<b>權益</b>			
<b>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b>			
股本	13	313,584	317,405
儲備		2,906,456	2,844,375
非控股權益		<u>3,220,040</u>	<u>3,161,780</u>
		<u>699,847</u>	<u>690,268</u>
權益總額		<u><u>3,919,887</u></u>	<u><u>3,852,048</u></u>

#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024年6月30日

## 1.1 公司資料

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北控水務集團有限公司（為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且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最終及直接控股公司。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年內，本集團主要參與以下活動：

- 提供城市服務
- 提供危險廢物處理服務
- 提供廢棄電器及電子產品處理服務及銷售拆解產品

## 1.2 編製基準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D2以及遵守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有關財務資料未經審核但已獲本公司的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審閱。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規定的所有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 變更呈列貨幣

自2023年1月1日起，本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貨幣已由港元（「港元」）變更為人民幣（「人民幣」）。變更呈列貨幣的影響已追溯入賬，並重列比較數字。綜合財務報表中的比較數字的呈列猶如人民幣一直為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貨幣。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若干解釋附註已重列，以符合本期間的呈列方式。

### 1.3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

編製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者一致，惟就本期間的財務資料首次採納下列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售後租回之租賃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2020年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附有契諾之非流動負債（「2022年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	供應商融資安排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載於下文：

-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訂明賣方－承租人於計量售後租回交易中產生的租賃負債時所採用的規定，以確保賣方－承租人不確認與其保留的使用權有關的任何損益。由於自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日起本集團並無產生不取決於指數或費率的可變租賃付款的售後回租交易，故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任何影響。
- (b) 2020年修訂澄清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的規定，包括延遲清償權的含義，以及延遲清償權必須在報告期末存在。負債的分類不受該實體行使其延遲清償權的可能性的影響。該等修訂亦澄清，負債可以用其自身的權益工具清償，以及只有當可轉換負債中的轉換選擇權本身作為權益工具入賬時，負債的條款才不會影響其分類。2022年修訂進一步澄清，在貸款安排產生的負債契諾當中，只有實體於報告日期或之前必須遵守的契諾才會影響該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對於實體於報告期後12個月內必須遵守未來契諾的非流動負債，須進行額外披露。

本集團已重新評估其於2023年及2024年1月1日的負債條款及條件，並認為於首次應用該等修訂後，其負債的流動或非流動分類保持不變。因此，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任何影響。

- (c)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澄清供應商融資安排之特點，並規定須就該等安排作出額外披露。該等修訂的披露規定旨在協助財務報表使用者瞭解供應商融資安排對實體負債、現金流量及流動資金風險的影響。於實體應用該等修訂的首個年度報告期間內的任何中期報告期間，毋須披露供應商融資安排的相關資料。由於本集團並無供應商融資安排，該等修訂對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無任何影響。

## 2.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基於產品及服務劃分業務單位，並擁有如下三個可呈報經營分部：

- (a) 提供城市環境治理服務及建設服務的城市服務分部；
- (b) 提供危險廢物處理服務的危險廢物處理分部；及
- (c) 主要包括廢棄電器及電子產品處理服務及銷售拆解產品的「其他」分部。

管理層單獨監察本集團的經營分部的業績，以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作出決策。分部表現乃根據可呈報分部溢利評估，為經調整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的計量。經調整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之計量乃與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之計量一致，惟計量時並不包括企業及其他未分配收入及開支。

	城市服務		危險廢物處理		其他		總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重列)		(經重列)		(經重列)		(經重列)
分部收入(附註3)	2,402,168	1,906,811	228,956	269,688	56,645	59,709	2,687,769	2,236,208
銷售成本	(1,865,278)	(1,452,354)	(218,691)	(215,054)	(46,954)	(54,042)	(2,130,923)	(1,721,450)
毛利	<u>536,890</u>	<u>454,457</u>	<u>10,265</u>	<u>54,634</u>	<u>9,691</u>	<u>5,667</u>	<u>556,846</u>	<u>514,758</u>
分部業績	<u>291,962</u>	<u>281,572</u>	<u>(43,996)</u>	<u>11,949</u>	<u>6,576</u>	<u>9,291</u>	<u>254,542</u>	<u>302,812</u>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 收入及開支淨額：								
— 利息收入							142	883
— 其他企業收益							270	836
— 融資成本							(29,367)	(27,748)
— 企業及其他 未分配開支							(15,681)	(12,053)
							<u>(44,636)</u>	<u>(38,082)</u>
除稅前溢利							209,906	264,730
所得稅開支							(58,485)	(67,232)
期內溢利							<u>151,421</u>	<u>197,498</u>
期內分部溢利	233,281	219,890	(43,800)	6,403	6,576	9,287	196,057	235,580
非控股權益	(31,160)	(30,952)	10,672	7,175	(2,434)	(3,568)	(22,922)	(27,345)
母公司擁有人	<u>202,121</u>	<u>188,938</u>	<u>(33,128)</u>	<u>13,578</u>	<u>4,142</u>	<u>5,719</u>	<u>173,135</u>	<u>208,235</u>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 收入及開支淨額							<u>(44,636)</u>	<u>(38,082)</u>
							<u>128,499</u>	<u>170,153</u>
其他分部資料：								
分佔合營公司 溢利/(虧損)	264	(40)	(1,368)	(952)	-	-	(1,104)	(992)
於簡明綜合損益表 確認的減值虧損及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 淨值淨額	4,362	2,500	6,955	2,161	-	-	11,317	4,661
折舊及攤銷	211,970	206,933	71,854	55,343	1,975	2,860	285,799	265,136
資本支出*	<u>242,501</u>	<u>186,389</u>	<u>67,403</u>	<u>116,001</u>	<u>441</u>	<u>194</u>	<u>310,345</u>	<u>302,584</u>

\* 資本支出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服務特許權安排及其他無形資產。



## 地區資料

(a) 期內，本集團外部客戶貢獻的全部收入產生自本集團在中國的業務運營。

(b) 期內，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逾90%產生在中國的業務運營。

##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來自與單一外部客戶進行佔本集團總收入超過10%的交易之收入。

### 3.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有關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的分析如下：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b>客戶合約收入</b>			
城市服務			
— 城市環境治理服務	(a)	2,392,808	1,906,811
— 建設服務	(a)	9,360	—
		<u>2,402,168</u>	<u>1,906,811</u>
<b>危險廢物處理業務</b>			
— 無害化處置服務	(a)	171,606	155,805
— 銷售回收循環利用產品	(a)	57,350	113,883
		<u>228,956</u>	<u>269,688</u>
<b>銷售拆解產品</b>	(a)	<u>37,513</u>	<u>38,444</u>
		<b>2,668,637</b>	2,214,943
<b>其他來源的收入</b>			
環境停用費收入		<u>19,132</u>	<u>21,265</u>
		<b>2,687,769</b>	<b>2,236,208</b>
<b>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b>			
利息收入		3,809	7,763
政府補貼	(b)	9,914	8,510
增值稅退稅	(c)	1,993	3,383
增值稅加計扣除	(d)	1,131	10,885
已提供諮詢服務	(a)	3,851	—
銷售廢料		633	2,614
其他		5,076	6,683
		<u>26,407</u>	<u>39,838</u>

附註：

(a) 分類收入資料

城市環境治理服務、建設服務及諮詢服務的收入於一段時間內確認。無害化處置服務、銷售回收循環利用產品及銷售拆解產品的收入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b) 於期內確認的政府補貼指自若干政府機構收取的補助。概無與該等補助有關的未達成條件或或然事項。

(c) 根據中國國家稅務總局及財政部聯合頒佈的《資源綜合利用產品和勞務增值稅優惠目錄》(財稅[2015]78號)，若干附屬公司可獲退回已付／應付增值稅淨額50%至70%。

(d) 若干附屬公司亦可根據中國國家稅務總局、財政部及中國海關總署頒佈的規則下就進項增值稅獲介乎5%至15%的額外增值稅加計扣除。

#### 4.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乃在扣除／(計入)以下後達致：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重列)
已售存貨成本*	127,334	175,134
已提供服務成本*	1,972,011	1,522,14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30,691	222,216
使用權資產折舊	21,580	18,220
服務特許權安排攤銷*	31,578	24,171
無形資產攤銷	1,950	529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淨額#	6,028	3,000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5,289	1,66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收益)／虧損#	(147)	304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薪酬)：		
薪資及實物福利	1,417,324	1,014,244
退休金計劃供款	165,051	130,646
	<u>1,582,375</u>	<u>1,144,890</u>

\* 計入簡明綜合損益表「銷售成本」。

# 計入簡明綜合損益表「其他開支淨額」。

## 5. 融資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銀行借貸利息	57,456	55,550
租賃負債利息	1,817	2,211
銀行借貸的總利息	59,273	57,761
由於時間流逝而產生的大修撥備貼現金額增加	2,077	2,433
融資成本總額	61,350	60,194
減：已資本化之利息	(5,504)	(4,523)
	<u>55,846</u>	<u>55,671</u>

## 6. 所得稅開支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未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原因為其於期內並未在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於中國內地之業務之所得稅撥備已根據現行法例、詮釋及有關慣例就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適用稅率計算。根據中國內地有關稅務規則及法規，本公司之若干附屬公司因(1)從事環境保護、能源及水利業務；及／或(2)彼等具有根據中國國務院頒佈之《國務院關於實施西部大開發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國發[2000]33號)合資格於規定之期限內享有15%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之中國內地西部地區業務而獲得所得稅豁免及減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即期－中國內地	65,042	70,476
遞延	(6,557)	(3,244)
期內稅項支出總額	<u>58,485</u>	<u>67,232</u>

## 7.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的計算乃基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及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3,559,637,495股（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3,600,000,000股）。

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

每股股份基本及攤薄盈利金額乃基於以下項目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b>盈利</b>		
本公司股東應佔期內溢利(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u>128,499</u>	<u>170,153</u>
<b>普通股數目</b>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u>3,559,637,495</u>	<u>3,600,000,000</u>

## 8. 股息

於2024年8月27日，董事會宣派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2港仙（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2港仙），總計約42,68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38,838,000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43,2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39,744,000元））。

## 9.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3,005,114
減：減值	<u>(61,702)</u>	<u>(55,674)</u>
	2,943,412	2,480,854
應收票據	<u>12,339</u>	<u>13,572</u>
總計	<u>2,955,751</u>	<u>2,494,426</u>

除新客戶一般須預先支付外，本集團與客戶的貿易條款以賒賬為主。信貸期一般為一個月，主要客戶可延長至最多三個月。各客戶信貸限額上限各不同。本集團對未支付的應收款項維持嚴格監控，且設有信貸監控部門，以盡量減低信貸風險。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逾期結餘。鑒於上述及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乃與大量分散客戶有關，概無重大信貸集中風險。本集團並無就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作出其他信貸增級安排。貿易應收款項不計息。

下表載列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基於發票日期或收入確認日期（於當時尚未開具發票）及扣除虧損撥備作出的賬齡分析：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三個月內	1,140,360	1,130,234
四至六個月	629,518	507,607
七至十二個月	716,277	536,089
一年以上	457,257	306,924
總計	<u>2,943,412</u>	<u>2,480,854</u>

## 10. 應收環境停用費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收環境停用費	<u>385,827</u>	<u>367,497</u>

該結餘指就廢棄電器及電子產品處理服務應收中國中央政府（「中央政府」）的政府補貼。本集團每週於政府網上系統提交拆解數量及產品。視乎各省慣例，中央政府將委任獨立核數師每季度或每半年進行實地審核，以核實拆解實體於網上系統提交的詳情。審核報告將由獨立核數師發出並向中央政府呈交數量確認結果。視乎處理核數師報告的內部程序，中央政府將於其網站就拆解電器數量刊發網上確認通知，且環境停用費將於網上公佈刊發後向有關實體支付。由提供廢棄電器及電子產品處理服務直至收取中央政府現金的整個確認過程介乎四至五年。

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 11.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583,951	437,062
應付票據	<u>10,000</u>	<u>10,000</u>
總計	<u>593,951</u>	<u>447,062</u>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一個月內	330,625	107,088
一至兩個月	33,061	55,379
兩至三個月	29,590	51,362
三個月以上	190,675	223,233
總計	<b>583,951</b>	<b>437,062</b>

貿易應付款項為免息，通常須於30至90天內結算。

## 12. 計息銀行借貸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有抵押銀行貸款	819,923	794,870
無抵押銀行貸款	2,041,970	1,767,269
銀行借貸總額	2,861,893	2,562,139
分類為流動負債的部分	(1,445,198)	(1,270,109)
非流動部分	<b>1,416,695</b>	<b>1,292,030</b>

## 13. 股本

	每股面值 0.1港元的 普通股數目	普通股面值 千港元
法定：		
於2023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1月1日及2024年6月30日	<b>30,000,000,000</b>	<b>3,000,000</b>

於期內，本公司股本賬變動概述如下：

	每股面值為 0.1港元的 已發行 股份數目	股本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悉數繳足：		
於2023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2024年1月1日	3,600,000,000	317,405
註銷所購回股份(附註2)	(43,336,000)	(3,821)
於2024年6月30日	<b>3,556,664,000</b>	<b>313,584</b>

附註1：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於聯交所購回其自身普通股39,700,000股，代價總額約為22,569,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20,746,000元)(扣除開支前)。

附註2：合共43,336,000股所購回普通股已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023年：無)註銷。

## 財務摘要

有關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按業務分部劃分的財務業績分析的詳情載列如下：

	收入			毛利率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虧損)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	2024年 %	2023年 %	變動 %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
城市服務									
— 城市環境治理服務	2,392,808	1,906,811	25.5%	22.4%	23.8%	(1.4)%			
— 建設服務	9,360	—	不適用	8.0%	不適用	不適用			
小計	2,402,168	1,906,811	26.0%	22.4%	23.8%	(1.4)%	202,121	188,938	7.0%
危險廢物處理業務									
— 無害化處置項目	171,606	155,805	10.1%	4.4%	19.7%	(15.3)%	(30,611)	6,466	不適用
— 回收循環利用項目	57,350	113,883	(49.6)%	4.8%	21.1%	(16.3)%	(2,517)	7,112	不適用
小計	228,956	269,688	(15.1)%	4.5%	20.3%	(15.8)%	(33,128)	13,578	不適用
其他	56,645	59,709	(5.1)%	17.1%	9.5%	7.6%	4,142	5,719	(27.6)%
營運業績	<u>2,687,769</u>	<u>2,236,208</u>	20.2%	20.7%	23.0%	(2.3)%	<u>173,135</u>	<u>208,235</u>	(16.9)%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收入及 開支淨額							(44,636)	(38,082)	17.2%
總計							<u>128,499</u>	<u>170,153</u>	(24.5)%

##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從事城市服務、危險廢物處理業務及廢棄電器及電子產品處理業務。

本集團的業務版圖已延伸至整個大中華地區的19個省份、4個自治區、2個直轄市以及1個特別行政區。

### 城市服務

城市服務指與環境衛生維護及管理有關的服務，例如道路清潔、垃圾收運、垃圾轉運站管理、公共廁所管理及其他服務。一般而言，本集團利用現有公共設施（包括垃圾轉運站及公廁）提供綜合城市服務。本集團的城市服務主要涵蓋綜合道路清潔、垃圾分類、垃圾收運、垃圾轉運站管理、公廁管理、糞便收運、綠道養護、河道保潔服務及物業管理服務（「城市環境治理服務」）。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擁有224個城市服務項目。其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變動如下：

	中國內地項目	香港項目	項目總數
於2024年1月1日	186	–	186
新增	10	–	10
終止營運	(10)	–	(10)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	–	38	38
	<u>186</u>	<u>38</u>	<u>224</u>
於2024年6月30日	<u>186</u>	<u>38</u>	<u>224</u>

附註：

由於丞美乃於2024年6月25日完成收購，故並無於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綜合溢利或虧損入賬重大財務表現。

本集團根據下列模式運營其城市服務項目：

運營模式	中國內地項目	香港項目	項目總數
運營及維護(「運維」)			
• 城市大管家項目	8	–	8
• 綜合保潔項目	83	2	85
• 傳統環境衛生項目	88	36	124
政府與社會資本合作(「PPP」)			
• 建造－經營－移交(「BOT」)	3	–	3
• 移交－經營－移交	4	–	4
	<u>186</u>	<u>38</u>	<u>224</u>
總計	<u>186</u>	<u>38</u>	<u>224</u>

根據運維模式，本集團作為第三方專業市政運營商為其客戶進行運維，其客戶即地方政府，通常將已完工或接近完工的市政項目外判予本集團。伴隨著中國政策端對城市治理的規格及要求不斷上升，提高城市管理作業效率、提高財政資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共服務成本成為政府主管部門的核心訴求。本集團以傳統環衛服務為載體，橫向拓展業務邊界，全方位加強城市服務能力建設，通過整合產業鏈，有效集合全域清掃保潔、垃圾分類、資源化利用、市政維護、綠化管養、垃圾分類清運、市容管控、數位化城管等政府服務事項，構建「管理+服務+運營」的城市管理新模式。開發獨立的智慧城市管理平台，打造智慧城市大管家服務。



截至2024年6月30日，集團在營城市管家項目共計8個，年服務費約人民幣12億元，總合同額超人民幣80億元，穩坐行業內城市大管家「頭把交椅」。未來，集團將持續聚焦城市管家項目，並不斷拓展此類業務的深度及廣度。

根據PPP模式，本集團與地方政府訂立經營特許權安排，以監管本集團利用該等資產提供服務的範圍及價格，並載列在安排期限結束時處理該等資產的任何重大剩餘權益的方法。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通過公開招標中標合計10個城市服務項目，總合約價值及估計年度收入分別約人民幣29億元及人民幣4.051億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該等項目錄得收入合共約人民幣3,260萬元。

於2024年6月25日，本集團完成收購丞美，總代價為44,171,000港元。自此，丞美成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而其財務業績應於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內綜合入賬。丞美是香港一家完善的城市服務提供商，提供的服務包括：(a)清潔服務；(b)滅蟲服務；(c)廢物管理及回收服務。於2024年6月30日，丞美擁有合共38個城市服務項目，合約總值及估計年度收入分別為約人民幣20億元及人民幣7.520億元。董事認為，收購丞美旨在實現香港環境衛生服務市場份額的快速增長及有助於本集團快速累積境外同類項目的服務運營經驗，是本集團實現跨越式發展的重要舉措。

## 危險廢物處理業務

危險廢物處理業務包括提供無害化處置服務及銷售回收循環利用產品。

處置主要用於並無其他合適處理方法的廢物。無害化處置旨在消除或盡量減少危險廢物可能對環境造成的負面影響。填埋及焚燒為固體危險廢物最常見的兩種處理方法。對於液體危險廢物，常見的處理方法包括物化及淨化。於處理前，危險廢物需要按其性質以若干預處理方法處理。常見的預處理方法包括物理－化學方法及凝固法或穩定法。

在無害化處置服務中，本集團為工業公司及醫療機構處理及安全處置危險廢物，並向彼等收取廢物處理費。本集團的業務主要涵蓋收集、運輸、貯存及處置醫療廢物及工業固體廢物等廢物。

通過回收利用本集團收購的廢舊甲醇及混醇，本集團利用其先進的回收循環利用技術能夠生產甲醇、乙醇、丙醇及丁醇等相關產品，並自銷售該等產品產生收益。另外，資源化處置技術也涵蓋有矽銅渣、蝕刻液廢水的倉儲、轉運、處理、脫水及產品分離等系統、除臭設施及相關輔助設施，採用濕法處置工藝對矽銅渣進行分離及資源化利用，成為無害化業務的有益補充。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有11個在營危險廢物處理項目（2023年12月31日：11個項目）。截至2024年6月30日，從事無害化處置項目的處理設施的總設計處理能力為每年423,366噸（2023年12月31日：423,366噸），從事回收循環利用的處理設施的總設計處理能力為每年270,000噸（2023年12月31日：270,000噸）。

## 其他業務

其他業務指廢棄電器及電子產品處理業務。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有兩個產生收入的廢棄電器及電子產品處理項目。

本集團主要從當地廢棄電器及電子產品回收站採購廢棄電器及電子產品。拆解的設備類別包括電腦、冰箱、電視機、洗衣機及空調。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廢棄電器及電子產品處理業務的收入為約人民幣5,660萬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5,970萬元），佔本集團總收入約2.1%（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7%）。

## 財務表現

### 收入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總收入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2.362億元增加約20.2%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6.878億元，主要由於本集團城市服務的收入增加。

本集團的毛利率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3.0%下降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0.7%，主要由於危險廢物處理業務及城市服務的毛利率減少。

### 城市服務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總收入人民幣24.022億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9.068億元）。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共有224個城市服務項目（2023年6月30日：152個）。

本集團城市服務的毛利率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3.8%減少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2.4%。

下表載列本集團城市服務的毛利率分析：

	城市環境治理服務			建設服務			總計		
	2024年	2023年	變動	2024年	2023年	變動	2024年	2023年	變動
收入(人民幣千元)	2,392,808	1,906,811	25.5%	9,360	-	不適用	2,402,168	1,906,811	26.0%
毛利率	22.4%	23.8%	(1.4)%	8.0%	-	不適用	22.4%	23.8%	(1.4)%

- 城市環境治理服務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自其城市服務項目錄得總收入約人民幣23.928億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9.068億元）。該增加主要歸因於通過公開招標成功中標多個城市服務項目。

本集團於2023年下半年度中標多個城市服務項目。該等項目仍然處於前期經營階段，相關前置經營成本，例如臨時車輛租賃、臨時工人及耗用品成本較高。因此，本集團城市服務的毛利率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3.8%輕微減少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2.4%。

- 建設服務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其城市服務按BOT基準訂立2份服務特許權合約。該等在建的城市服務設施分別位於山東省及河北省。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自其城市服務項目的建設服務錄得總收入約人民幣940萬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零）。

建設服務的毛利率約為8.0%（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零）。根據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服務特許權安排，本集團參照建設階段所提供的建設服務的公允值確認建設收入。建設收入使用投入法隨時間確認。

### 危險廢物處理服務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其危險廢物處理服務項目錄得總收入人民幣2.290億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697億元）。

本集團危險廢物處理服務項目的毛利率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0.3%減少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4.5%。

下表載列本集團危險廢物處理服務項目的實際處理量或銷售量及銷售價格分析：

	無害化處置項目			回收循環利用項目			總計		
	截至		變動	截至		變動	截至		變動
	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2023年		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2023年		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2023年	
收入(人民幣千元)	171,606	155,805	10.1%	57,350	113,883	(49.6)%	228,956	269,688	(15.1)%
實際處理量/ 銷售量(噸)	136,683	102,249	33.7%	19,074	25,730	(25.9)%	155,757	127,979	21.7%
平均銷售價格 (人民幣/噸)	<u>1,256</u>	<u>1,524</u>	<u>(17.6)%</u>	<u>3,007</u>	<u>4,426</u>	<u>(32.1)%</u>	<u>1,470</u>	<u>2,107</u>	<u>(30.2)%</u>

- 無害化處置項目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有8個在營無害化處置項目。該等工廠主要位於山東省、四川省及江蘇省。

本集團的無害化處置項目的實際處理量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02,249噸增加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36,683噸。增加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於自貢市工業危險廢物處置項目及江蘇省徐州市睢寧危險廢物處置項目（兩者均於2023年下半年開始運營）實際的處理量增加。

本集團無害化處置項目的平均售價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噸人民幣1,524元減少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噸人民幣1,256元。減少主要由於(i)更多競爭對手進入無害化處置業務；及(ii)上游工業企業減少生產，導致無害廢物處理服務的需求減少所致。

本集團無害化處置項目的毛利率下降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4.4%（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9.7%）。下降乃主要由於(i)平均售價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噸人民幣1,524元減少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噸人民幣1,256元；及(ii)本集團無害化處置項目處理能力的利用率降低。

- 回收循環利用項目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有3個在營回收循環利用項目。該等工廠主要位於寧夏省及湖北省。

本集團的資源化項目的銷售量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5,730噸減少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9,074噸。減少乃主要由於(i)上游工業企業減少生產，導致廢銅回收的需求減少；及(ii)位於寧夏省的工廠的丁醇塔技術改造，導致丁醇精煉生產暫停所致。

本集團回收循環利用項目的平均售價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噸人民幣4,426元減少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噸人民幣3,007元，主要由於(i)銷售組合改變，及(ii)期內乙醇的市價下降。因此，本集團回收循環利用產品的毛利率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1.1%減少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4.8%。

###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減少至人民幣2,640萬元，去年同期則為人民幣3,980萬元。該減少主要由於利息收入及增值稅加計扣除減少。

### 行政開支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行政開支增加至人民幣2.822億元，2023年同期則為人民幣2.115億元。增加主要由於因持續業務擴張而令薪金、工資及福利以及辦公室開支增加。

### 其他開支淨額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其他開支淨額增加至人民幣2,210萬元，而去年同期則為人民幣850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增加及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所致。

###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主要包括銀行借貸之利息。融資成本輕微增加主要由於(i)銀行借貸增加；及(ii)以港元計值的銀行借貸比例減少導致向本集團收取的平均利率減少的淨影響所致。

###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720萬元減少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850萬元，乃主要由於本集團的營運應課稅溢利減少。

###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樓宇、廠房及機器、傢具、裝置及設備、汽車及在建工程。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增加主要由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城市服務業務持續擴張。

##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包括樓宇、汽車及預付土地租賃費用。使用權資產減少主要由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折舊撥備。

## 商譽

商譽主要指收購附屬公司所產生的商譽，而增加主要由於期內收購丞美。

## 服務特許權安排

服務特許權安排乃涉及本集團作為代表相關政府機構的城市服務供應商的安排，經營為期15至28年。該減少主要由於(i)服務特許權安排項下新增2個城市服務項目及(ii)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計提攤銷的淨影響。

##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主要由於城市服務的持續業務擴張。

## 應收環境停用費

應收環境停用費指就本集團的廢棄電器及電子產品處理服務項目應收中國中央政府的政府補貼。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增加乃主要由於(i)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項增加；(ii)保證金增加；及(iii)購買存貨預付款項增加。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人民幣1.528億元，主要是由於期內銀行借款增加以及支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減少所致。

##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主要指採購本集團危險廢物處理業務所用原材料及本集團機械車輛所用汽油及城市服務所用其他消耗品而應付第三方的款項。增加主要是由於城市服務持續擴張業務。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主要指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款項，以及本集團的應計費用、應付股息、租賃負債以及應付關連方及非控股股東的款項。增加主要是由於(i)合併丞美；(ii)應付股息增加；及(iii)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款項增加。

## 計息銀行借貸

銀行借貸增加主要由於就發展本集團城市服務於期內提取銀行借貸。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採取保守之庫務政策，並嚴格控制其現金及風險管理。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現金盈餘一般存放作為港元及人民幣短期存款。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約人民幣12.336億元(2023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0.807億元)。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銀行借貸為人民幣28.619億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25.621億元)。

於2024年6月30日，淨負債比率(即銀行借貸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債務淨額**」)除以總權益)為41.5%(2023年12月31日：38.5%)。期內淨負債比率的增加主要是由於債務淨額的增加。

## 資本開支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資本開支總額為人民幣3.103億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026億元)，其中人民幣2.863億元、人民幣1,150萬元、人民幣1,140萬元及人民幣110萬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575億元、人民幣4,500萬元、人民幣10萬元及零)分別用作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其他無形資產及經營特許權。

## 未來展望

雖然宏觀經濟動能不足，終端需求仍顯疲弱，行業發展存在巨大挑戰，但各地各部門不斷落實各項宏觀政策將持續形成政策合力，為經濟平穩運行提供有利政策條件。我國經濟社會發展全面綠色轉型的頂層設計檔《關於加快經濟社會發展全面綠色轉型的意見》出爐，大力推廣新能源利用，推進生活垃圾處理收費方式改革，建立城鎮生活垃圾分類和減量激勵機制，為行業長期高品質發展築牢基礎。隨著地方政府整體核心管理能力的提升，生態環境治理與城市環境管理標準將進一步提高，城服行業從單一的清掃服務向服務一體化及城市大管家轉變，對企業運營效率的反覆運算和產業價值的挖掘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二零二四年下半年，本集團將順應政策部署方向，持續圍繞戰略規劃，固本培元，鞏固存量項目的經營，守好企業生存的根本，循序漸進，穩紮穩打，提高整體可持續發展的能力。本集團以高品質運營管理和客戶管理為中心，精益運營，加強經營風險管控，打造核心競爭力。城服業務通過加強服務品質管控，推廣標準化精細化管理試點模式，提高運營管理效率，提升人效車效，並健全客戶管理體系和業務支撐體系，持續為客戶創造價值。危廢業務要積極探索「開源」路徑，探索危廢經營新思路、新舉措。

本集團秉承「一體兩擎」發展戰略，做實「區域深耕」和「協同發展」兩大業績倍增引擎，以客戶服務為中心，做好銷售管理體系和專業化能力建設，致力實現可持續高品質發展目標。本集團將不斷強化區域能力建設，強化區域組織、建設分授權體系，形成聯合巡檢綜合評價制度。同時，在對市場全面科學分析的基礎上聚焦重點區域，加快商機轉化，持續構建科學立體的市場行銷體系，加強市場人員行銷能力培訓，打造全覆蓋的專業化拓展隊伍。本集團積極促進水衛協同發展，聚焦優勢區域，強化佈局意識，有效協調統籌推動項目拓展，搭建全新的管道分銷體系，豐富項目合作模式，進一步釋放協同潛力，增強發展動能。本集團有信心和底氣進一步挖潛增效，共創佳績，推動企業沿著高品質發展航道繼續前進。

## 抵押本集團資產

本集團於2024年6月30日的有抵押銀行借貸乃以下列各項抵押：

- (i) 於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質押本集團於附屬公司的股本權益及一名非控股股東於一間附屬公司的股本權益；及
- (ii) 於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抵押若干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服務特許權安排。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押記任何本集團資產。



## 或然負債

於2024年6月30日，一間銀行及保險公司向當地政府提供擔保以代替項目履約保證金的人民幣111,373,000元(2023年12月31日：無)尚未償還。

## 外匯風險

本公司大部分附屬公司於中國經營，且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計值及結算。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的資產及負債以港元計值。匯率波動將因編製本集團綜合賬目中的貨幣換算而影響本集團的資產淨值。倘港元兌人民幣出現升值／貶值，則本集團將錄得本集團資產淨值減少／增加。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採用衍生金融工具以對沖其外幣風險。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聘用63,396名僱員(2023年6月30日：52,713名僱員)，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產生總員工成本約人民幣15.824億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1.449億元)。本集團的薪酬待遇一般參考市場條款及個人長處而制訂架構。薪金一般按年根據表現評核及其他相關因素而進行檢討。

##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

於2024年6月24日(交易時段後)，寰始發展有限公司(「寰始」，本公司的間接附屬公司，由北控城市服務集團有限公司及熊劍瑞先生分別持有85%及15%的股權)與譚偉棠先生訂立買賣協議，據此，寰始同意購買且譚偉棠先生同意出售立高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GEM上市(股份代號：8472))發行的本金20,000,000港元的免息可交換債券(使債券持有人有權交換丞美服務有限公司(「丞美」)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代價為29,500,000港元。於2024年6月25日，由於買賣協議項下所有先決條件均已達成，因此完成已根據買賣協議的條款作實。於完成後，寰始成為可交換債券的持有人，且已行使交換權，將所有可交換債券的未交換本金轉換為丞美的全部已發行股本。因此，丞美已成為本公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其財務業績將併入本集團的財務報表。

收購事項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6月24日及2024年6月27日的公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任何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

## 中期股息

董事會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宣派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2港仙，應付於2024年9月13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2024年9月11日（星期三）至2024年9月13日（星期五）（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登記任何股份轉讓。為符合資格獲派中期股息，所有填妥的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於2024年9月10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登記手續。中期股息預計將於2024年10月7日（星期一）或前後派付。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已上市證券

於期內，本公司在聯交所購回合共39,70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代價總額為22,569,180港元（扣除開支前）。本公司已於本報告日期註銷所有已購回股份。購回該等普通股的詳情如下：

年份／月份	購回普通股 數目	每股價格		已付代價 總額 (港元)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2024年1月	<u>39,700,000</u>	<u>0.60</u>	<u>0.51</u>	<u>22,569,180</u>
總計：	<u><u>39,700,000</u></u>			<u><u>22,569,180</u></u>

除上文所述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期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已上市證券。

## 回顧期後影響本集團的重大事項

自2024年6月30日起直至本公告日期為止，概無影響本集團的其他重大事項。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注重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實現可持續發展並提升企業表現。董事會及本公司管理層致力堅持企業管治原則，並採用符合法律及商業標準的良好企業管治常規，專注內部監控、風險管理、公平披露及對全體股東負責等領域，確保本公司所有業務的透明度及問責性。本公司相信有效的企業管治乃為提升股東價值及保障股東權益的關鍵因素。有關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2023年年報所載的「企業管治報告」一節。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應用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C1的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良好企業管治原則及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之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之本公司操守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均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 審計委員會及審閱中期業績

審計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胡德光先生（審計委員會主席）、杜歡政博士及楊莉珊女士）組成。審計委員會主要負責審閱及監察本公司的財務申報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中期業績。審計委員會認為於編製相關業績時已採納適當的會計政策，並已遵守上市規則的適用規定，且已作出充分披露。

## 前瞻聲明

本公告載有若干涉及本集團財政狀況、經營業績及業務之前瞻聲明。該等前瞻聲明乃本公司對未來事件之預期或信念，且涉及已知及未知風險及不明朗因素，此等風險及不明朗因素足以令實際業績、表現或事態發展與該等聲明所表達或暗示之情況存在重大差異。

前瞻聲明涉及固有風險及不明朗因素。敬請注意，多項因素均可令實際業績有別於任何前瞻聲明或風險評估所暗示或預測之業績，在若干情況下，更可能存在重大差異。

## 刊發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將於本公司網站([www.beur.net.cn](http://www.beur.net.cn))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刊發。載有上市規則規定所有資料之本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中期報告將適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於上述網站可供查閱。

## 致謝

董事會謹此向各股東及業務夥伴就一直以來的支持，以及向所有員工於報告期間的貢獻及努力，致以衷心謝意。

承董事會命  
北控城市資源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周敏

香港，2024年8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周敏先生(主席)、趙克喜先生(行政總裁)、李海楓先生、李力先生及周塵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胡德光先生、杜歡政博士及楊莉珊女士。